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第六届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（2019）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局（建委）、园林（市政）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第六届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由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、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联合中国建筑学会、中国勘察设计协会、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共同举办。本届大赛以“宜居家园·美好生活”为主题，立足设计服务生活，围绕现实生活的宜居性改善，以系统提升城市宜居性、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为目标，既是对习总书记提出的“努力把城市建设成为人与人、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美丽家园”要求的贯彻，也是对今年李克强总理政府工作报告中“大力改造提升城镇老旧小区”部署的落实。

根据组委会工作部署，现将《第六届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（2019）竞赛公告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地有关部门强化组织协调，做好宣传推介，抓好责任落实，组织发动好本地设计机构、高校和个人参赛，引导设计师和社会各界更加关注现实空

间改善，推动设计服务生活、改变生活、提升生活，让城市更加宜居美好，更具包容性和文化性。

附件：第六届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（2019）竞赛公告

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19年6月26日

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中国建筑学会
中国勘察设计学会
中国风景园林学会

第六届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（2019）

竞赛公告

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由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、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联合中国建筑学会、中国勘察设计协会、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共同举办。自2014年起已举办5届，成为了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建筑与环境设计赛事品牌，为设计师、学生及社会公众搭建专业性与社会性充分融合的平台，以创意构思和创意设计推动城乡空间品质提升，并引导推动形成建筑文化的社会共识。2019年第六届大赛以“宜居家园·美好生活”为主题，现将有关情况和要求公告如下：

一、竞赛主旨

本届大赛以“宜居家园·美好生活”为主题，立足设计服务生活，围绕现实生活的宜居性改善，以系统提升城市宜居性、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为目标，既是对习总书记提出的“努力把城市建设成为人与人、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美丽家园”要求的贯彻，也是对今年李克强总理政府工作报告中“大力改造提升城镇老旧小区”部署的落实。

二、竞赛内容及要求

大赛延续开放式命题，参赛者应以现实城市空间为创作题材，真题实做、自行选址、自行拟定设计任务及副题。

竞赛内容聚焦城市美好生活，注重人本视角，参赛者应在深入生活的基础上，针对现实空间“不宜居”、“不人性化”的问题与短板，以提升“家园宜居性”为切入点，通过创意设计，改善和提升适用性、宜居性和空间品质。创作对象可以是住区、街区、公共空间等与“宜居”和“家园”密切关联、老百姓有切身感受的任何空间，选题可大可小，提倡从身边入手、从现实生活入手。内容可以是改造、扩建或新建，包括设施改善、功能提升、环境优化、空间塑造等，可以是建筑设计、景观设计、艺术设计（包括环境小品）或城市设计，可以是单项或综合，题材不限、规模不限、手法不限，自由创作。

鼓励对既有住区集成改善、小微空间改造、城市街区更新、公共空间品质提升或特色塑造等提出综合设计方案。通过“有温

度”“场所感”的设计，提升人居环境品质，促进全龄友好、人文共享、绿色安全的美好家园建设与共治共享，推动设计服务生活、改变生活、提升生活，让城市更加宜居美好，更具包容性和文化性，增加老百姓的幸福感、归属感和对城市的热爱。

三、竞赛分组及参赛对象

竞赛分设职业组、学生组和公众组。职业组为相关专业的设计师、教师及其他相关从业人员；学生组为相关专业的全日制在校生（含本专科生、硕士生、博士生）；公众组为无相关专业教育和从业经历的社会各界人士。参赛组别根据第一主创人的身份确定，同一作品不得跨组重复申报。

四、参赛报名和作品提交

1、参赛报名

大赛采用网上报名参赛方式，参赛者可通过“紫金奖 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官方网站（www.iarchis.com）、微信平台（[iarchis](http://iarchis.com)；建筑创意空间）或“紫金奖”文化创意设计大赛官方网站（www.zgwcsj.com）报名参赛。参赛报名截止日期：2019年9月10日。

参赛者可为个人、团队或单位，鼓励组成跨专业的团队参赛。设计师可结合正在设计的项目，根据大赛要求创作参赛；学生可由教师指导创作参赛；已建成、已参加过其他竞赛或发表过的作品不得参赛。

2、作品提交

作品提交截止日期：2019年9月20日，为避免后期网络拥堵，请参赛者完成方案后尽早提交。

职业组、学生组应提交设计说明及设计图版。图版内容要求为：设计说明（含问题提出、创意策划、设计思路和方案亮点等）、区位图、基地现状图、分析图、总平面图、景观环境图、节点设计图、表现图及其他表达设计意图的相关图示等。参赛者应根据作品的参赛内容采用相应的表达方式，形式不限、图纸比例自定。参赛作品以2张图版为宜，原则上不超过4张图版。示例图版电子文件请在官网或微信平台下载，版式可根据作品表达需要，原则应按示例A1竖排。

公众组同样应提交设计说明及表达设计意图的成果，不拘于表现形式，但应意图明确、表达清晰，可为文字、图片、图纸（可手绘）及模型等。

设计说明等文字以DOC或DOCX格式提交，图版、图片、图纸等以JPG格式提交，精度应不小于300dpi。参赛者请同时提交创作草图、工作照片及其他创作过程资料若干（图片为JPG格式，精度不小于150dpi）。

竞赛语言为简体中文，国外参赛作品可为中文，也可为中英文双语注释，作品度量单位为公制。图版内容除设计说明及图示注解外，不得出现参赛者姓名、单位及其他无关的任何标记，否则取消参赛资格。

五、赛程、评审与奖项

竞赛分初赛（专业评审）和决赛（综合评审）两个阶段。

初赛（专业评审）：评审委员会由中国工程院院士领衔，由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、省级设计大师及行业内知名专家组成，本届大赛主任委员由孟建民院士担任。专业评审产生“优秀作品奖”一、二、三等奖，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证书和奖金。

决赛（综合评审）：专业评审中获得“优秀作品奖”一等奖的参赛作品入围决赛，参加综合评审。决赛为集专业性与社会性为一体的综合赛事。评审委员会由院士、设计大师、业内知名专家、文化届人士、公众人物、社区居民代表、媒体代表共同组成，决赛方案另行发布。综合评审产生“紫金奖”金、银、铜奖，由“紫金奖”大赛组委会颁发证书和奖金。

1、职业组奖项设置

优秀作品奖：设一等奖 10 名、二等奖 30 名、三等奖 50 名，不设奖金。获奖作品同时授予同等级“江苏省城乡建设系统优秀设计奖”。

紫金奖：设金奖 2 名、奖金 10 万元/项，金奖作品同时获得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奖”及“江苏省优秀工程设计奖”一等奖；设银奖 3 名、奖金 3 万元/项，银奖作品同时获得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奖”及“江苏省优秀工程设计奖”二等奖；设铜奖 5 名、奖金 5 千元/项，铜奖作品同时获得“江苏省优秀工程设计奖”三等奖；另设优秀奖若干名，颁发证书，不设奖

金。

2、学生组奖项设置

优秀作品奖：设一等奖 10 名、奖金 8 千元/项，二等奖 30 名、奖金 6 千元/项，三等奖 50 名、奖金 3 千元/项。

紫金奖：设金奖 2 名、奖金 10 万元/项，金奖作品同时获得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奖”一等奖；设银奖 3 名、奖金 3 万元/项，银奖作品同时获得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奖”二等奖；设铜奖 5 名、奖金 5 千元/项；另设优秀奖若干名、不设奖金。

3、公众组奖项设置

优秀作品奖：设一等奖 2 名、奖金 6 千元/项，二等奖 6 名、奖金 3 千元/项，三等奖 12 名、奖金 2 千元/项。

六、有关说明

1、参赛者对其设计作品拥有署名权，主办方可用于成果展览与宣传等用途。

2、本届大赛设立“紫金创联盟”人才库和作品库，并设立“创意孵化基金”，支持优秀设计作品落地实施。

3、获奖作品择优参加大赛优秀作品展，同时择优入选《宜居家园·美好生活——第六届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优秀作品集》。

4、对积极组织参赛或成绩优异的单位、团体，颁发“组织促进奖”。

5、获得职业组“紫金奖”奖项、“优秀作品奖”二等奖及以上奖项，或指导学生组作品并获得“紫金奖”铜奖及以上奖项，将作为申报“江苏省设计大师”的基础条件之一。

6、获得职业组“优秀作品奖”二等奖及以上奖项，将作为“江苏省紫金文化创意人才”“江苏省优秀青年建筑师”等相关人才评选的优先推荐条件。

7、本届大赛由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协办，由东南大学建筑学院、南京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、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、江苏省城镇化中心提供技术支持。

8、主办方对竞赛规则具有最终解释权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参赛咨询：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设计处，肖冰、叶精明（025-51868653，51868546）。

线上报名及技术咨询：卢恒、陈燕（025-85578839，QQ：3409329796、3082983350）。

紫金奖文化创意设计大赛组委会

2019年6月26日

